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恭森、徐瑞泽、丁琳、曹蔚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2、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信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关联董事依据有关规定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会委员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及租台,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注1:2018年,公司向利群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购买商品超出预计金额15,408,229.4元,主要系利群时代门店向利群集团及下属子公司采购商品增加所致。

注2:2018年,公司向利群集团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工程审计服务发生额33,458.49元。

注3:2018年,公司接受青岛恒通快递有限公司提供劳务金额超出预计金额655,801.61元,主要系利群时代门店接受恒通快递提供劳务增加所致。

注4:2018年,公司因荣成新商场建设项目接受青岛建设房地产提供的代建服务,支付代建费849,056.61元。

注5:2018年,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接受爱琴华商业集团下属酒店提供的餐饮及会议服务,发生额172,9273.38元。

注6:2018年,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宇恒电器有限公司向瑞祥通下属子公司租赁房产进行家电商场经营,新增租赁费441,928.72元。

(三)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Rows include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及租台,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注1:2019年,公司西海新区、蓬莱、莱州、荣成等商业综合体项目及胶州里现代物流基地项目、江苏淮安华东供应链项目陆续建设中,将由利群集团下属子公司青岛建设房地产及青岛德源泰置业提供代建服务,预计产生代建费用,公司将根据发生的金额大小及时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Main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住所, 经营范围. Lists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details.

2、青岛瑞祥通商贸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福兴祥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青岛瑞祥通商贸有限公司10%的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1年6月13日 住所:青岛市市北区徐州路170号 法定代表人:肖立田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万元 经营范围: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批发、零售:日用百货、珠宝首饰、白银饰品、工艺品、化妆品、针织品、服装鞋帽、文化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钟表眼镜、数码产品、健身器材、文体用品、通信器材(除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美容美发产品、家电配件、五金电工器材、汽车配件、汽车装饰用品、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彩扩冲印;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合理、必要,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依据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非关联董事、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